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合兴包装
保荐代表人姓名：黄实彪	联系电话：18559208167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蔚岚	联系电话：18659178311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4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1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7 次，分别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部分募集资金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的核查意见》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	无

见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1次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2018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已完成整改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无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次
（2）培训日期	2019年12月24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主要针对《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涉及可转债的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进行培训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无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无
3. “三会”运作	无	无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无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无
6. 关联交易	无	无
7. 对外担保	无	无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无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无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无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实际控制人许晓光、许晓荣、许天津、吕秀英承诺：1、本人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股份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果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自该下属子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股份公司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3、除对股份公司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股份公司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是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承诺：1、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	是	不适用

<p>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兴汇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股份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果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新疆兴汇聚及其控制的企业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新疆兴汇聚承诺将自身（含下属子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股份公司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3、除对股份公司的投资以外，新疆兴汇聚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股份公司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p>		
<p>通过新疆兴汇聚、宏立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股权的高级管理人员许晓光、许晓荣承诺：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p>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	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2019 年 8 月 1 日，合兴包装收到监管函（中小板

项及整改情况	监管函【2019】第 144 号), 目前合兴包装已完成整改。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保荐工作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黄实彪

李蔚岚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